

2024 年 6 月

乘风破浪: 联交所恶劣天气下的交易安排



简介

在 2024 年 6 月 18 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联交所**”) 公布了《香港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维持恶劣天气下交易》咨询文件 (以下简称“**咨询文件**”) 的总结 (以下简称“**咨询总结**”)。为使香港证券及衍生品市场能在恶劣天气下维持交易, 有关的运作模式及相关安排已经确定。

联交所计划在获得监管机构批准后, 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起实施**恶劣天气交易安排**。为准备实施恶劣天气交易安排, 我们强烈建议: (i)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香港结算**”)、香港期货结算有限公司及联交所期权结算所有限公司的结算参与者, 以及联交所及期交所的交易所参与者 (以下统称“**参与者**”); (ii) 参与相关程序的持份者; 以及 (iii) 公众投资者, 在切实可行的情况下尽快开始准备工作。参与者需要在恶劣天气交易安排实施前确保申报系统及营运准备就绪。

背景

在现行安排下，如香港天文台发出八号（以下简称“**T8**”）或以上台风信号、黑色暴雨警告，或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以下简称“**政府**”）宣布“极端情况”，均可能导致市场延迟开市或交易、结算及交收服务暂停。

香港证券市场的现代化及提升竞争力是联交所的首要任务。因此，联交所在 2023 年 11 月 30 日发表咨询文件，提出新的运作安排，确保在恶劣天气下可继续提供交易、结算及交收服务。

主要修订

联交所确认，待监管机构批准后将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起实施恶劣天气交易安排。

恶劣天气交易安排将适用于 T8 或以上台风信号、黑色暴雨警告信号及政府发出的“极端情况”(以下统称“**恶劣天气交易情况**”)。在恶劣天气交易情况下，香港的证券及衍生工具市场（包括沪港通及深港通交易）将维持正常运作。然而，联交所会评估具体情况，并咨询政府及相关监管机构，以决定是否特殊情况需要继续休市。联交所会按需要作出公布，预先通知市场及提供最新资料。

关于人员安全和其他运作上的困难，联交所提出了以下建议：

- **电子化及远程方式操作**：恶劣天气交易日期间所有营运都尽可能采用完全电子化远程操作；
- **替代方法**：若有关人员仍需要在恶劣天气交易期间返回工作地点上班，建议参与者及相关各方根据政府颁布的《恶劣天气及“极端情况”下工作守则》考虑及采纳替代方法；以及
- **为参与者提供协助**：为符合条件的参与者提供大约三个月的协助措施，期间若有关参与者未能在恶劣天气交易日履行交付或付款义务，将豁免额外财务费用或纪律处分，但前提是合资格参与者已就支援措施提出申请并符合相关条件。

实际影响

(i) 厘定权益资格的日期

香港结算建议，对于没有除权安排的公司行动，在中央结算系统确定合资格参与公司行动资格的日期在恶劣天气交易日将维持不变，而不是按照原本所建议的遵循推迟的最后过户登记日。这意味着在恶劣天气下维持交易时，无论是哪类公司行动，在中央结算系统厘定合资格参与公司行动的日期都将保持不变。

即使上市发行人宣布的最后过户登记日将根据《主板规则》第 8 项应用指引顺延以给实物股票持有人足够时间完成过户登记，但香港结算仍会以原本的最后过户登记日（即恶劣天气交易日）作为在中央结算系统中厘定结算参与者合资格参与公司行动的日期。

为处理在推迟后的最后过户登记日可能在中央结算系统进行的实体股票提存，中央结算系统的相关权益将会作出相应调整，以反映此类提存情况。

(ii) 除牌及分拆上市

就除牌而言，如此类事件的生效日、确定权益资格的日期或付款日期恰逢恶劣天气交易日，则此类除牌将按原计划于恶劣天气交易日进行。就分拆上市而言，即使在中央结算系统厘定权益的日期恰逢恶劣天气交易日，有关日期亦将会维持不变。

(iii) 现金股息

香港结算在恶劣天气交易日将会通过中央结算系统广播讯息尽快通知结算参与者有关该日的股息支付情况。联交所将与市场持份者探索以电子渠道支付股息。

(iv) 实体指示

除非发行人或相关规则另有规定，所有公司行动指示表格均可通过电子方式提交予香港结算。若遇到须提交实体文件的罕有情况，结算参与者可先通过电子方式向香港结算提交资料，然后在恶劣天气交易日之后提交原件。

实用提示

以下是一些有关准备工作的实用提示：

持份者	主要改变
参与者及相关服务提供者	工作安排 - 评估需维持哪些基本服务，以及须提供哪些基础设施让雇员远程工作（例如在家工作）以提供相关的基本服务；以及 - 根据人力需要、人员编制及个别雇员的实际情况评估指定人员的工作安排，例如维持定期轮班安排。 系统或营运能力 - 检查操作流程及遥距营运基础设施，检查是否须作出任何变更或更新以便实施有关安排。若在当前设置下无法提供完整远程解决方案，参与者应尽快寻求解决方案，为实施恶劣天气交易作好准备；以及 - 与服务提供者及相关利益相关方沟通，确保能在恶劣天气交易日维持服务。
参与者及 / 或其他金融机构的雇员	- 在实施恶劣天气交易安排前与雇主确认其远程工作政策及基础设施，并确保可远程登录公司系统及联交所系统（如有必要）以履行必要的职责；以及 - 熟练掌握如何远程登录公司及联交所系统（如有必要）。

持份者	主要改变
公众投资者	- 采用电子交易及转账及确保足够电汇限额以切合需要。如有必要，投资者可向银行申请提高限额；以及 - 向参与者核实其于恶劣天气交易日提供的服务。

下一步的关键行动

恶劣天气交易安排将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起实施，联交所将为需要协助的参与者提供特别安排直至 2024 年底。这项措施可确保香港市场在恶劣天气期间继续运作，并可继续向区域及国际投资者提供不间断交易、结算及交收服务。

联交所会在与证监会协定后尽快另行刊发相关规则变动，包括通过相关通告、其他指引以及常见问题解答，以反映《咨询文件》中所述安排的详情，并就个别问题为利益相关方提供指引。

联系我们



简家豪

合伙人
电话: +852 2533 2758
电邮: danny.kan@shlegal.com



钟希汶

合伙人
电话: +852 3166 6927
电邮: michelle.chung@shlegal.com



吴美坪

律师
电话: +852 2533 2706
电邮: angela.ng@shlegal.com

罗夏信律师事务所全球拥有超过1300名员工，其中包括200多位合伙人，致力于为我们的客户达成商业目标——客户包括上市及私人企业、各大机构和个人。

我们的团队集合了才思敏捷的专业人员，能够满足客户的需求，在最恰当的时机由最适当的人员为客户提供最恰如其分的建议。秉承法律人才的最高标准，从而解决最复杂的问题，我们为客户针对实际情况，提供实用而专业的建议。

我们的总部设在伦敦，并在亚洲、欧洲和中东地区设有八个办事处。不仅如此，我们还与其他顶级的律所建立了紧密的联系。凭借多元化的专业知识和多重文化，我们不仅对当地的情况有更强的洞察力，同时也有能力提供无缝的国际化服务。

© Stephenson Harwood 2024。在本文中，罗夏信律师事务所指罗夏信律师事务所和/或其联营机构。合伙人一词指罗夏信律师事务所或伟途律师事务所的合伙人，资格或地位的个人。罗夏信律师事务所与伟途律师事务所的联营并非合伙或法人形式。

有关罗夏信律师事务所和/或其联营机构详细信息，请访问网站 www.shlegal.com/legal-notices。

截至首次发布之日，本简讯所包含的信息为最新信息，且仅作为一般用途。本文件无意提供法律意见。除非您已同意以个人身份接收与您感兴趣的服务内容有关的商业宣传信息，否则本文中所宣传的服务仅提供给您所在的企业。